

莱芜60岁及以上老人昨日起可办免费乘车公交卡

# “猜到人多5点半就往这赶了”

文/片 本报记者 张文娟

“我和老伴猜到今天人肯定不少，早上5点半就起床从家出发了。头天晚上一想到来办卡，这心里还怪激动来，真是没想到能赶上这么好的政策。”说到这，67岁的张女士捂着嘴哈哈笑了起来。20日是莱芜市正式为老年人办理免费公交卡的第一天，很多老年人在得知这一消息后，当天一大早就到办卡点排队，现场好不热闹。

得知好消息，头一天就来咨询了

20日上午8点半，记者在莱芜市公共汽车公司IC卡窗口处看到，来办卡的老人摩肩接踵，他们手里拿着身份证件等证件，站满了窗口前面的空地。而在窗口处等候交钱的老人也都排起了长队。办卡的人流在早上9点左右达到高峰，约400人，排队都排到了马路上。一上午下来共有100人左右如愿办下了免费乘车卡。

记者从办证现场了解到，虽然上午8点开始办证，但不少老人一大早就去排队办理了。“太好了，办了免费公交卡能省下不少钱呐！为了早点办上卡，我今天7点就到这里来排队了。”一位正在办卡的老人兴奋地说，他是鲁中矿的退休工人，今年63岁。退休在家闲不住，早上就爱去红石公园溜达一圈，一去一回每天就得花4块钱的公交车费。

现场刚办完免费公交卡的陈先生告诉记者，今年他刚67岁，早就在用半价的公交优惠卡了。“听说60周岁以上老人乘车全部免费后，昨天我就赶过来咨询办理程序了。”陈先生说，原以为重新办卡之前的半价卡就废了，没想到还会把半价优惠卡里的钱退给乘客，这样以后就可以继续用这张卡了。



在汽车站准备办卡的老年人正在排队。

## 城乡公交也免费，这还真省不少钱

相比莱芜市公共汽车公司IC卡窗口前的热闹景象，在莱芜汽车总站售票大厅办理免费城乡公交卡的老年人相对较少。莱芜市长运公共交通有限公司吕主任说，截至到20日下午5点，莱芜汽车总站售票大厅办卡点约办卡395张。

“今天赶紧办完公交卡，明天再去办城乡公交免费卡。”家

住苗山的亓女士今年63岁，为了看孙子经常来往于苗山老家和儿子莱芜市区的家中。“从苗山到莱芜，我要先坐城乡公交到汽车站，然后再换乘101路。这样一趟算下来就需要4块钱，每星期往返一趟就是8块钱，一年下来光路费也花不少钱呢。”亓女士说。

据了解，这是莱芜长运公

交公司第一次对老年乘客实行免费乘车政策。“从市委市政府将这项工作作为2014年十件惠民实事之一来做以来，我们公司就开始全力以赴，先后升级了软件、购置了设备，投入人力、物力、财力来做这项工作，可以说从接到这项工作到现在一分钟也没有浪费。”长运公交的吕主任说。

## 没有截止时间，办卡别着急

莱芜市公交总公司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办卡没有截止时间，请大家根据自己的情况合理安排时间，不要扎堆办理。办卡需要携带的证件有：本人第二代身份证件身份证或户口本、老年人乘车意外伤害保险单(以上证件的原件和复印件)。需要交纳20元办卡费

用，其中工本费8元，乘车意外伤害保险费12元。

莱芜市公共汽车公司原来办理的70岁以上老年人免乘车卡将继续使用，65-69岁老年人持有的半价乘车优惠卡需到公司清退卡内资金后继续使用，60-64岁老年人持有的普通乘车卡需重新办

理免费乘车卡。3月1日起，领取年费公交卡的老年人就可持卡乘坐市内所有室内公交和城乡公交车了。办卡可按照交纳20元办卡费、现场照相、领取免费公交卡的程序进行。办卡分三个地点，1、市公共汽车公司办卡地点：市公共汽车公司大门东侧(莱城区

凤城西大街195号)。2、市长运公共交通有限公司莱城办卡地点：莱芜汽车总站售票大厅(莱城区汶河大道206号)；钢城办卡地点：钢城汽车站售票大厅(钢城区永兴路141号)。集中办卡期间，部分偏远乡镇老年人可到乡镇便民服务中心办理。

# 听我讲：莱芜战役大捷67周年



20日，适逢莱芜战役大捷67周年，莱芜战役纪念馆青年志愿者讲解员们自发组织起来，通过采取现场观摩、示范讲解、分组切磋、彼此指正的方式，在丰富内容、提高技巧、规范服务上下功夫，提高自身素质，争取以良好的形象、精彩的讲解、规范的行为，优质的服务来为广大参观游客介绍莱芜战役，宣扬红色文化，弘扬革命精神，发挥好纪念馆的革命教育阵地作用。

本报记者 陈静  
通讯员 崔绍斌 摄影报道

## 酒驾半挂车撞飞摩托车

本报2月20日讯 (记者 于鹏飞 通讯员 许敬涛) 记者19日从莱芜市交警支队获悉，10日，蒙阴县人刘某酒后驾驶营运车辆在莱芜市钢城区永兴路高速路口与一辆二轮摩托车发生交通事故，造成摩托车驾驶人董某某死亡。目前，刘某因涉嫌交通肇事罪已被依法刑事拘留。

据了解，2月10日17时52分，蒙阴县刘某电话报案称，在莱芜市钢城区永兴路高速路口，一辆货车与摩托车发生事故，摩托车驾驶人受伤严重。接警后，莱芜市交警支队二大队事故处理中队民警迅速出警。经调查，当日17时30分许，蒙阴县人刘某酒后驾驶鲁Q057\*\*号、鲁QZE\*\*挂号半挂货车沿钢城区永兴路由北向南行驶，行至九龙西大街路口躲避对行左转弯的车辆时，将前方顺行的新泰市人董某某驾驶的鲁J7N8\*\*号二轮摩托车撞倒，造成董某某受伤，车辆受损。董某某经莱钢医院抢救无效于当日死亡。

交警二大队认定：刘某酒后驾车、驾车采取措施不当，违反了相关法律，应依法承担事故的全部责任。刘某现因涉嫌交通肇事罪已被依法刑事拘留。

## 伐树也得办个证砍多也会被判刑

本报2月20日讯(记者 程凌润) 在没有办理采伐许可证的情况下，莱芜一男子王某砍掉了自己承包地的94棵杨树，由于砍伐林木数量较大，王某因犯滥伐林木罪被判有期徒刑六个月，缓刑一年，并处罚金1000元。

2012年10月1日至4日，王某在未办理采伐许可证的情况下，擅自雇人将位于莱城区牛泉镇大庄村村南自家承包地里的94棵杨树砍伐。后经鉴定，被砍伐的杨树折合立木蓄积23.5立方米。2013年1月18日，王某因涉嫌滥伐林木罪被莱芜市森林公安局取保候审。莱城区人民检察院于2013年11月26日向莱城区法院提起公诉。

莱城区法院经审理认为，王某某违反森林法的规定，滥伐林木，数量较大，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其行为已构成滥伐林木罪。

鉴于王某某归案后如实供述犯罪事实，依法可从轻处罚。莱城区法院判处王某某有期徒刑六个月，缓刑一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一千元。

## 法律链接：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三百四十五条 盗伐森林或者其他林木，数量较大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并处或者单处罚金；数量巨大的，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数量特别巨大的，处七年以上有期徒刑，并处罚金。

违反森林法的规定，滥伐森林或者其他林木，数量较大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并处或者单处罚金；数量巨大的，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